

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关于举行温州市“教育名家”培养对象 第 1 次集训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浙南产业集聚区文教体局，市局直属各学校（单位）：

根据《温州市瓯越教育人才培养三年行动计划（2018-2020年）》，经研究，决定举行温州市“教育名家”培养对象第 1 次集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11 月 21 日举行，为期一天，上午 8:45 前报到。集训地点在温州市实验中学府东分校（温州市鹿城区万源路 168 号）。联系人：张伶，电话：88615097。

二、研修内容

开班典礼，知名专家讲座，分班研修计划讨论等。

三、研修经费

培训费、餐费由温州市教育局专项经费拨付，差旅费回原单位报销。

请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（文教体局）和市局直属学校及时通知培训对象，按时参加培训。

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8 年 11 月 15 日
